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由董事长张坚持先生提议，以通讯表决方式于 2026 年 7 月 9 日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于 2026 年 7 月 3 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议事项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大庸古城签订合作推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梁浩志先生、雷宇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公司子公司张家界大庸古城发展有限公司与张家界芒果文旅有限公司签署《大庸古城景区、配套酒店权益与演唱会门票合作推广协议》事项，协议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子公司大庸古城签订合作推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39）。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回避表决 2 票，表

决通过。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